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1

年度報告 2021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董事及公司秘書履歷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董事會報告	17
企業管治報告	28
獨立核數師報告	37
綜合損益表	44
綜合全面收益表	45
綜合財務狀況表	46
綜合權益變動表	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50
財務報表附註	51
五年財務概要	9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經緯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梁美恩女士
黃兆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偉君先生
許志偉先生
蘇瑩枝女士

合規主任

劉經緯先生

授權代表

劉經緯先生
柯衍峰先生

公司秘書

柯衍峰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蘇瑩枝女士(主席)
李偉君先生
許志偉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許志偉先生(主席)
李偉君先生
蘇瑩枝女士

提名委員會成員

李偉君先生(主席)
蘇瑩枝女士
許志偉先生

本公司之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顧問
李綺華 • 趙國賢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核數師

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651號
科匯中心
17樓1703室

中國營業地點

中國
廣州市
越秀區
廣衛路2號之一
1319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54樓

公司網站

www.kwnelson.com.hk

GEM 股份代號

8411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二零二一年」）的年報。

概覽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收益減少，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去年」或「二零二零年」）的約82.4百萬港元減少約46.5%至約44.1百萬港元。該下跌乃主要由醫療中心、走廊、零售商舖及倉庫的裝修項目的收入減少所驅動。本集團之毛利由去年的約35.6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約9.1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約74.4%。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2百萬港元（去年：溢利16.7百萬港元）。

董事建議派付本年度每股0.3港仙的末期股息（去年：0.3港仙）。

前景

由於爆發新冠疫情，香港面臨新冠疫情對香港經濟造成的持續不利影響，於此情況下若干項目擁有者及／或客戶遭受現金流緊張，致使延遲及／或放緩若干項目的進度。董事會認為，疫情終會平息，但本集團將繼續評估新冠疫情對營運及財務表現的影響，並密切監察本集團所面臨與新冠疫情有關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我們將於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盡量降低所承受的風險。

鑑於香港人口老齡化，本集團相信更多保健中心、醫療診所及安老院舍將會落成以滿足醫療保健需求。本集團將繼續加以針對醫療界別，以獲取設計及裝修項目。

展望未來，本集團看好室內設計及裝修市場的前景，並將繼續專注於我們的核心業務。為盡可能提升股東之長期回報，本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以發展商業場所及醫療中心的室內設計及裝修業務。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向信任本集團並一直忠實支持我們的股東、客戶、分包商及業務夥伴表達謝意。本人亦謹向我們多年來勤懇敬業、盡心竭力且貢獻良多的管理層及員工表達衷心感謝。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經緯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董事及公司秘書履歷

董事及本公司公司秘書履歷之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劉經緯先生(「劉先生」)，57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劉先生為本集團創始人，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開發、策略規劃及主要決策制定。

劉先生於室內設計及裝修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劉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一九八七年七月開始在King Yip Engineering & Architectural Co.(主要業務為建築樓宇服務)擔任建築製圖員，負責繪製建築草圖。其後，劉先生加入OGLE Contracting Co.(主要業務為室內設計服務)，及彼於一九八七年九月至一九八八年二月擔任現場協調員，負責施工現場工作協調。彼於一九八八年四月至一九八九年七月在Frankwell Commodities Ltd(主要業務為商品貿易)工作，最後的職位為高級銷售主任，負責監督客戶交易賬戶。劉先生自一九八九年十月至一九九零年十二月擔任FCS Interior Design & Contracting Co.(為室內設計公司)之項目經理、經營者及所有者，負責項目管理。彼自一九九一年一月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為FCS Interior Design & Contracting Co.(從事室內設計及項目管理，且為Further Concept Limited(由劉先生控股之公司)之分公司)之項目經理及經營者，負責項目管理。劉先生自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為F.C.S.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Co. Limited(其主要業務為室內設計及項目管理服務)之行政總裁，負責整體業務發展。F.C.S.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Co. Limited(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註銷)由劉先生控股。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劉先生成立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Limited(前稱「K W Nelson Interior Architect Limited」及目前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K W Nelson」)(於該公司英文及中文名稱中加入其姓名)以更好定位及於業內推廣其業務並區分行業內其他對手之業務及管理團隊。

劉先生於一九八四年七月及一九八五年七月分別從香港職業訓練局取得基礎現場測量證書及工程籌備證書。彼完成由摩利臣山工業學院(現為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摩利臣山))並由Business & Technician Education Council, London(倫敦商業與技術教育委員會)認可之遙距課程，並於一九八七年七月獲Business & Technician Education Council, London(倫敦商業與技術教育委員會)授予國家建築研究證書。

董事及公司秘書履歷

梁美恩女士，46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加入本集團，一直為本集團設計總監。梁女士負責監管本集團項目之運作。

梁女士於室內設計方面擁有約2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曾於一九九六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九月，擔任FCS Interior Design & Contracting Co. (其主要業務為室內設計及項目管理服務)之助理室內設計師，負責協助繪製室內設計圖及平面規劃設計圖。彼於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擔任F.C.S.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Co. Limited (從事提供室內設計及項目管理服務)之室內設計師，負責製定設計理念及編製設計方案。

梁女士於一九九六年八月畢業於李惠利工業學院(現為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李惠利分校))並獲得設計(室內)大專文憑。

黃兆康先生，45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彼一直為室內設計師，負責為本集團製作三維虛擬演示動畫。

黃先生於三維室內設計方面擁有約18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曾於二零零三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擔任F.C.S.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Co. Limited (其主要業務為室內設計及項目管理服務)之三維設計師，負責三維繪圖及圖文設計。彼於一九九九年一月至一九九九年五月為高柏電腦培訓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資訊科技培訓課程)之三維動畫師，負責三維繪圖。

黃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八月畢業於大一藝術設計學院並獲得室內及環境設計大專文憑。

董事及公司秘書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偉君先生，50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李先生於會計、財務和投資管理擁有逾10年經驗。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李先生於主板上市的晶苑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32，主要從事時裝產品製造)擔任首席財務官，負責財務工作。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零六年九月，彼於主板上市的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0，主要從事時裝產品製造、零售及批發分銷)任職，並分別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及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九月擔任營運財務副總裁及亞太區財務副總裁，負責財務及營運工作。於二零零六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彼於主板上市的中糧糧油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6，主要從事農業原材料貿易、食品製造及分銷)擔任副總裁，負責財務、投資及公司秘書工作。於二零一零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彼於中糧農業產業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資產管理)擔任董事總經理及董事會董事，負責整體業務管理及投資工作。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一月，彼在其股份於倫敦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上市的Origo Partners PLC(主要業務為私募股權投資)擔任董事總經理，負責投資工作。於二零一三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十月，李先生於珠海大橫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聯屬公司珠海大橫琴置業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物業投資及開發)擔任首席財務官，負責財務、投資及基金管理工作。

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起，李先生於主板上市的卓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先前股份代號：8358及目前股份代號：1827，主要從事向香港客戶提供醫學美容服務及銷售護膚品)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彼於主板上市的企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08，主要從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解決方案及上市證券買賣)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彼於主板上市的中亞烯谷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主要從事與物業相關之業務、提供園藝服務、放貸業務、證券交易業務、生產及買賣石墨烯及石墨烯相關產品)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彼於主板上市的中國綠寶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83，主要從事新鮮食用菌的種植與銷售)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彼於GEM上市的TL Natural Gas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8536，主要從事壓縮天然氣銷售)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公司秘書履歷

李先生由二零一五年起擔任香港 — 東盟經濟合作基金會理事、執行委員會委員兼義務司庫，由二零一九年起擔任澳洲管理會計師協會香港及澳門分會之名譽會長，由二零一九年起擔任澳洲公共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之主席，由二零一九年起擔任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之中小企業小組委員會委員，及由二零二零年起擔任香港上市公司商會之常務委員會委員。

李先生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擔任香港上市公司商會之投資者關係委員會主席，於二零零九年擔任中華(海外)企業信譽協會名譽副會長，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擔任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合作及推廣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零年擔任香港董事學會主辦的二零一零年度傑出董事獎組委會成員，於二零一一年擔任香港創業及私募投資協會中國委員會委員，於二零一六年擔任香港財經分析師學會公眾意識委員會委員，及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零年擔任加拿大特許專業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之董事會成員。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擔任香港房屋委員會之財務委員會委員。李先生於二零一六年擔任澳門科技大學客座講師。

李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獲取一級榮譽商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畢業於加拿大約克大學舒力克商學院，獲取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九月獲澳洲管理會計師公會認可為註冊管理會計師，於二零零一年九月獲特許財務分析師公會(前稱投資管理與研究協會)認可為特許財務分析師，於二零零二年十月獲加拿大註冊會計師公會認可為加拿大註冊會計師，於二零零四年十月獲香港會計師公會認可為香港註冊會計師，於二零零五年四月獲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認可為特許公認會計師，於二零零八年六月獲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認可為特許會計師，於二零一零年四月獲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認可為資深特許公認會計師，於二零一五年六月獲加拿大特許專業會計師公會認可為特許專業會計師，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獲香港商界會計師會認可為會員，於二零一六年四月獲澳洲管理會計師公會認可為資深註冊管理會計師，於二零一六年八月獲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認可為會員，於二零一八年六月獲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認可為資深特許會計師，於二零一九年七月獲澳洲公共會計師公會認可為資深會計師，於二零一九年七月獲英國財務會計師公會認可為資深會計師，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獲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認可為商業與財務專業人員，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獲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認可為會員。

董事及公司秘書履歷

蘇瑩枝女士，62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本集團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蘇女士擁有逾20年投資及機構銀行經驗及約6年上市公司財務管理經驗。目前，彼自二零一零年六月起為Progressive Consultation Limited董事，公司主要從事業務諮詢服務，彼負責提供顧問服務。彼於一九八八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四年四月在Westpac Banking Corporation任職，最後擔任的職位為運營及財務部總監，負責監管整體營運。其後，彼於卓越金融有限公司(現稱為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於主板上市(股份代號：727)，主要從事物業投資及酒店投資及營運)工作，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及於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期間，彼分別任財務總監(負責財務管理)及執行董事(負責監管業務發展)。

蘇女士於一九八二年十月獲得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The 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之商業學士學位。彼於一九八六年十二月成為澳洲及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許志偉先生，58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許先生擁有約18年市場推廣及業務管理經驗。彼自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為ClearVue Partners (Shanghai) Limited(主要從事私募股本投資)之董事總經理，負責整體業務發展及投資策略。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彼為Universal Music International Limited(主要從事音樂製作)之總裁，負責管理整個亞洲(日本除外)業務。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一零年，彼於中國擔任百事(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飲料銷售及分銷)中國飲料業務部副總裁，負責客戶服務關係策略。

許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五月獲得美國Albany-SUNY大學的經濟商業科學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獲得美國南加州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公司秘書履歷

公司秘書

柯衍峰先生，50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集團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及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獲委任為財務總監。柯先生主要負責監管本公司之整體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宜。

柯先生在審計領域擁有超過二十年的經驗。彼自一九九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曾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主要從事提供會計及審計服務)工作，彼的最後職位是高級經理，彼負責為尋求於香港上市的中小型企業、企業家及公司提供鑑證服務及諮詢。

柯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起擔任衍匯亞洲有限公司(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210)獨立非執行董事，公司主要從事衍生工具經紀，及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起擔任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於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189)獨立非執行董事，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安老院服務及長者日間護理服務。

柯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澳洲Royal Melbourn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現稱為RMIT University)，取得商業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七年獲澳洲執業會計師協會接納為註冊執業會計師，並於一九九八年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為位於香港之室內裝修公司，專注於商業場所（包括主要位於香港之辦公室及醫療中心）。本集團之服務包括由內部設計師提供室內設計方案、委聘分包商進行室內裝修工程及由項目經理協調、管理及監督室內裝修工程。

本集團之項目可大致分為：(i) 設計及裝修項目，其中本集團負責定製室內設計方案、項目管理及室內裝修工程；(ii) 裝修項目，其中本集團負責項目管理及室內裝修工程；及(iii) 其他室內設計及室內裝修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去年」或「二零二零年」）的約82.4百萬港元減少約46.5%至約44.1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醫療中心、走廊、零售商舖及倉庫的裝修項目的收益減少所驅動。本集團之毛利由去年約35.6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9.1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約74.4%。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2百萬港元（去年：溢利16.7百萬港元）。

展望

於本年度，本集團完成／獲授若干安老院舍及辦公室物業項目。新冠疫情意外爆發，給經濟帶來前所未見的影響，本集團業務受到影響。新冠疫情對香港經濟造成持續的不利影響，於此情況下若干項目擁有者及／或客戶遭受現金流緊張，致使延遲及／或放緩若干項目的進度。鑑於新冠疫情爆發，本集團已實施若干預防措施以保持衛生的工作環境，包括定期對我們的工作場所進行消毒，並要求我們的員工及分包商在工作場所及施工現場佩戴口罩。

儘管本集團制定了業務應急方案，惟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新冠疫情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的潛在影響。倘該疫情持續，我們可能會被要求採取額外措施，以盡可能降低其對我們業務及營運的潛在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未來，本集團對室內設計及裝修市場的前景持樂觀態度，尤其是商業場所及醫療中心。鑑於香港對健康問題及人口老齡化的公眾意識日益增強，本集團相信，將會建設更多健康中心、醫療診所及與保健有關的設施以滿足醫療保健需求。本集團將繼續自市場對設計及裝修項目持續增長的需求中獲益。本集團亦將加強對市場趨勢的應變能力以鞏固其現有的市場地位並繼續進行業務擴展計劃。本集團將繼續投入更多資源(如承接更多大型項目)以進一步發展其室內設計及裝修業務，並充分利用其業內經驗以探索新的業務機會，該等行動旨在令股東獲得盡可能多的長期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來自(i)設計及裝修項目；(ii)裝修項目；及(iii)其他室內設計及室內裝修服務。於本年度，本集團之收益減少約46.5%至約44.1百萬港元(去年：82.4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項目場所用途劃分之收益明細：

場所用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辦公室及安老院舍	42,254	95.8	28,778	34.9
醫療中心	2,012	4.6	27,543	33.4
零售、餐廳及商場	104	0.2	18,230	22.1
其他(附註)	(284)	(0.6)	7,814	9.6
合計	44,086	100.0	82,365	100.0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倉庫、領事館、走廊及住宅。

本年度負結餘284,000港元主要指項目決算時向客戶提供的折扣。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項目類型及位置劃分之收益及項目數量明細：

項目類型及位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項目數量	千港元	%	項目數量	千港元	%
設計及裝修						
香港	14	39,321	89.2	12	17,940	21.8
中國及澳門	1	309	0.7	–	–	–
	15	39,630	89.9	12	17,940	21.8
裝修						
香港	2	2,967	6.7	17	60,189	73.1
	2	2,967	6.7	17	60,189	73.1
其他						
香港		1,175	2.7		4,220	5.1
中國及澳門		314	0.7		16	0.0
		1,489	3.4		4,236	5.1
總計	17	44,086	100.0	29	82,365	100.0

設計及裝修項目的收益由去年的17.9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39.6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來自安老院舍及辦公室物業項目的收益分別增加12.0百萬港元及9.7百萬港元。

本年度裝修項目的收益減少57.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年度並無醫療中心、走廊、零售商舖及倉庫的主要項目（去年：51.2百萬港元）。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分包成本、直接員工成本、材料採購成本及保險成本。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項目場所用途劃分之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場所用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辦公室及安老院舍	8,850	20.9	12,631	43.9
醫療中心	785	39.0	17,633	64.0
零售、餐廳及商場	(131)	不適用	3,262	17.9
其他	(370)	不適用	2,111	27.0
總計	9,134	20.7	35,637	43.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辦公室及安老院舍項目的毛利率由二零二零年約43.9%下跌至二零二一年約20.9%，主要由於為擴充本集團客戶組合而下調安老院舍的毛利率。

本集團醫療中心項目的毛利率由二零二零年約64.0%減至二零二一年約39.0%，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主要項目的毛利率增加，乃由於有關項目涉及興建手術室、安裝專門空調及機械通風系統、醫用氣體系統、麻醉氣體清除系統，相關規格更為複雜，因而要求更精湛的技藝以符合滿足抗菌及防塵等衛生要求的高標準。

零售、餐廳及商場以及其他項目的毛損主要指於本年度與客戶最終確認賬目後所提供的折扣，導致對本集團產生不利財務影響。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項目類型劃分之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項目類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設計及裝修	8,080	20.4	9,174	51.1
裝修	392	13.2	23,565	39.2
其他	662	44.4	2,898	68.4
總計	9,134	20.7	35,637	43.3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去年的約43.3%減少至本年度的約20.7%，主要由於(i)為擴充本集團客戶組合而下調安老院舍設計及裝修項目的毛利率；及(ii)本年度並無毛利率相對較高的醫療中心的主要裝修項目。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ii)法律及專業費用；(iii)折舊；及(iv)其他行政開支，其維持相對穩定，於本年度及去年分別為約15.0百萬港元及約14.2百萬港元。

所得稅

於本年度，所得稅開支約0.6百萬港元(去年：4.1百萬港元)。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乃主要由於確認與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加速稅項折舊有關的遞延稅項負債及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度溢利

由於以上因素，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虧損約5.2百萬港元(去年：溢利16.7百萬港元)。

計提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本集團確認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乃基於管理層對將會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該估計乃經考慮信貸虧損經驗、逾期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客戶還款記錄及客戶財務狀況以及對目前及預測總體經濟狀況的評估。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確認虧損撥備2.8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3.9百萬港元)，當中0.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1.0百萬港元)乃有關應收已知悉有財政困難或重大收回疑問的客戶且經個別評估為全數計提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

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下表列示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配售所得款項用途的狀況：

	如招股章程 所載所得 款項計劃 使用用途 百萬港元	直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的 實際使用用途 百萬港元	本年度 所得款項的 實際使用用途 百萬港元	直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的 實際使用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 的預期時間表 百萬港元
成立國際化團隊，並相應擴大香港 辦公室及優化本集團設備及設施	13.8	13.8	-	13.8	-	已悉數動用
維持及鞏固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之 市場地位及專注於聲譽卓著之客戶	6.0	6.0	-	6.0	-	已悉數動用
擴大產能以抓住更多商業機會	4.6	4.6	-	4.6	-	已悉數動用
擴大本集團於中國市場之業務	3.1	1.8	0.2	2.0	1.1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前
一般營運資金	3.1	3.1	-	3.1	-	已悉數動用
	30.6	29.3	0.2	29.5	1.1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計劃用途的編製基準，乃本集團編製招股章程時所作的最佳估計及未來市場狀況假設，而所得款項則按照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予以應用。擴大中國市場之所得款項的實際使用因新冠疫情而花費較長的時間。

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作為計息存款存入香港銀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策略	執行活動	將使用的所得款項用途金額
擴大本集團於中國市場之業務	— 留聘現有市場專員	所得款項淨額約1.1百萬港元
	— 額外營銷開支以獲得新項目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產負債比率及資本結構

於本年度，本集團以內部資源撥付營運所需資金。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淨值約125.0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140.1百萬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約80.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113.7百萬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2.0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2.0百萬港元)，由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約為7.1倍(二零二零年：10.1倍)。下跌主要因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15.8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借款(二零二零年：無)，乃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重大債務融資需求，因此並無呈列資產負債比率。資產負債比率按各年末的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資本結構並無發生重大變化。本公司股本僅包含普通股。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129.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142.0百萬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銀行存款為2.0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2.0百萬港元)以取得銀行融資。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質押。

外匯風險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營運在香港開展。本集團有關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計值。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遭受匯率波動引起的重大影響。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協議，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來對沖其外匯風險。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納審慎財務管理措施，因此於本年度內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透過持續進行信貸評測及評估其客戶之財務狀況，致力於減少信貸風險敞口。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在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方面之流動資金架構可符合其不時之資金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人力資源管理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 15 名（二零二零年：20 名）員工。為確保本集團可吸引及挽留表現優良的員工，我們定期檢討薪酬待遇。此外，我們亦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向合資格員工發放酌情獎金。僱員亦可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獲授股份獎勵。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GEM上市(「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商業場所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及收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業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44至95頁。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3港仙(二零二零年：每股0.3港仙)，待股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舉辦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派息金額將達3.0百萬港元。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三日(星期二)起至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處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有權獲派擬派末期股息，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起至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處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交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預期派發末期股息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星期四)。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之表現的討論與分析，以及與其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相關的重要因素，分別載於第3頁以及第10至16頁之「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會報告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將受若干因素影響。與本集團有關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載列如下：

- 本集團倚靠客戶在香港的發展計劃。如其發展計劃無任何不利變動，則本集團室內設計師、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的需求將會減少，而本集團業務及財務狀況或受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產生自其五大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逾50%。與主要客戶的關係惡化或未能持續拓展本集團客戶群，可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並無與其客戶訂有任何長期合約。如本集團客戶日後不選用本集團，則本集團的業務經營、財務業績及盈利能力將受不利影響。
- 本集團增長倚仗其主要管理人員、營銷專員、設計師及項目經理。如未能挽留主要管理人員或僱用合適人材，則可能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產生自大型項目的收益一般有較高毛利率。如產生自本集團大型項目的收益減少，則可能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盈利能力構成不利影響。
- 如本集團引致項目延誤竣工，則可使本集團蒙受支付經算定損害賠償或賠償的風險。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聲譽及前景或受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依靠其分包商執行其室內裝修工程，而本集團並無與此等分包商訂立長期合約。如本集團聘用的分包商缺勤或失當，則本集團或不能按時竣工及／或不能令客戶信納。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的業務、盈利能力及財務表現則會受重大不利影響。
- 應付予本集團分包商及提名分包商的分包成本，是本集團的主要服務成本。如分包成本意外上升，則本集團的表現及盈利能力將受不利影響。
- 本集團依靠其分包商採購用以執行項目室內設計概念的裝修物料。如本集團分包商未能採購本集團所需的物料，則本集團或未能按時竣工及本集團的聲譽、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或受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 本集團提出的估計成本或證實為不準確，而本集團項目的任何成本超支，亦可降低本集團溢利，並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構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的短期經營業績未必反映長期經營業績。
- 如本集團未能估算其客戶喜好或有效回應之，則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或受不利影響。
- 與客戶或分包商的合約糾紛或訴訟，可對本集團表現構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在設計階段耗費時間及成本。如本集團潛在客戶在未聘用本集團進行室內裝修工程的情況下採用本集團的室內設計建議，則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其經營所在環境及社區之長遠可持續性。為對環境負責，本集團致力遵守環保法律及法規，並採取有效措施以達致有效運用資源、節能及減少廢物。

本集團亦承諾回收及節約之原則及措施。已實行綠色辦公室措施，如盡量調撥辦公室傢俱、鼓勵使用環保紙打印及影印、雙面打印及影印、關掉不必要照明、空調及電器以減少能源消耗等。

載有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詳情之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就董事會所悉，本集團已於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各重大方面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違犯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與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權益持有人之關係

本集團明白與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權益持有人建立良好關係有助達到其當前及長遠目標之重要性。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與其供應商、客戶及／或其他權益持有人概無重大分歧。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之彌償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細則」)、適用法律及法規，各董事將獲以本公司資產及利潤作為彌償保證，並確保其不會因彼等或彼等任何一方於執行彼等於有關職位之職責時，招致或遭受的任何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而受損。該獲准許之彌償條文已於年內實施。本公司已安排為董事及本集團之高級職員購買適當之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載有股東週年大會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以及其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儲備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b)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經綜合及修訂之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計算為約34.0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34.3百萬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撥作資本性支出之利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撥作資本性支出之利息。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摘錄自綜合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96頁。本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股本

有關本公司於回顧年度之股本及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新股份。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主要客戶應佔銷售額及供應商應佔採購額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總額百分比	
	銷售額	採購額
最大客戶	31.2%	—
五大客戶總計	69.5%	—
最大供應商	—	15.8%
五大供應商總計	—	32.4%

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根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概無於回顧年度任何時間擁有以上披露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之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以下為於回顧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之董事：

執行董事

劉經緯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梁美恩女士

黃兆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偉君先生

許志偉先生

蘇瑩枝女士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黃兆康先生及李偉君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董事職位，並符合資格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及公司秘書履歷

有關董事及公司秘書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至9頁。

董事服務合約

所有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年期為三年，直至任一方根據各自服務協議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年期為三年，該委任書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獲提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而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人士酬金

董事及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管理合約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就本公司之全部或任何主要業務訂立或擁有任何管理及行政合約。

薪酬政策

為聘用、培養及挽留出色僱員，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包括內部晉升機會及績效佣金及花紅。僱員亦可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獲授股份獎勵。薪酬待遇須定期進行審閱。

董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之營運業績、於本集團之個人表現、工齡、經驗、職責以及比較市場數據進行審閱。執行董事各自亦可就每個完成之服務曆年收取酌情花紅。有關花紅金額將由薪酬委員會審閱，並由董事會批准。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嘉許若干參與者的貢獻並向彼等提供獎勵，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效力，以及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才。

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起計十年有效，除非董事會另行提前終止則作別論。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股份將以(i)根據一般授權按認購價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新股；或(ii)由受託人透過場內交易收購現有股份的方式落實，並將以信託形式代為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歸屬為止。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選擇任何參與者（不包括任何除外參與者）作為獲選參與者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並按其可能全權酌情決定的有關數目以及有關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向任何獲選參與者無償授出有關數目的獎勵股份。

倘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導致股份面值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百分之十(10%)，董事會不得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向一名獲選參與者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百分之一(1%)。

於本年度，受託人從市場購買合共23,640,000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經扣除交易成本後）為約4.4百萬港元。於本年度，概無授出獎勵股份。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下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訂立且於回顧年度末或回顧年度任何時間仍然存續之任何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除本集團業務外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不競爭承諾

劉經緯先生及Sino Emperor Group Limited（「Sino Emperor」，由劉經緯先生實益及全資擁有）（作為契諾人）（各為一名「契諾人」及統稱「契諾人」）各自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訂立一份以本集團為受益人之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已自各名契諾人獲得有關遵守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不競爭承諾之年度確認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契諾人對不競爭承諾之遵守情況，並評估實施不競爭承諾之有效性，且信納契諾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承諾。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於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相聯法團之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	概約持股百分比
劉經緯先生	本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750,000,000	75%

附註：劉經緯先生實益擁有 Sino Emperor Group Limited（「Sino Emperor」）100% 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經緯先生被視為於 Sino Emperor 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其他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 (c)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董事交易之必守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有權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界定下之任何證券或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其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其權益或淡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段披露）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且彼等預期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詳情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Sino Emperor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0	75%
Chan Pui Shan, Jessica 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750,000,000	75%

附註：

1. Sino Emperor由劉經緯先生實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經緯先生被視為於Sino Emperor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750,000,000股股份由Sino Emperor持有，該公司由劉經緯先生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經緯先生之配偶Chan Pui Shan, Jessica女士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段披露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彼等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本報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之關聯方交易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概無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構成GEM上市規則下的須予披露非豁免關連交易或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而本公司亦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循GEM上市規則第20章的相關規定。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年報日期發生任何須予披露之重大事項。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與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相同。本公司定期向其董事發出通知，提醒彼等於刊發財務業績公佈前之禁制期內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之一般禁制規定。本公司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準則。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任何不合規情況。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股息政策

本公司採納了一個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根據股息政策，本公司優先考慮以現金方式分派股息，與股東分享溢利。派息派付之比率將由董事會考慮本公司之財務業績、未來前景及其他因素後全權酌情釐定或建議（視乎情況而定），並受以下各項限制：

-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 開曼群島法律下的適用限制及要求；
- 本公司不時受其約束的任何銀行或其他融資契諾；
- 本公司的投資及經營需求；及
- 任何其他對本公司構成重大影響的因素。

董事會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報告年末，本公司(i)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ii)要求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任何協議的股票掛鈎協議。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維持GEM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採納之會計政策並無任何異議。

核數師

畢馬威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生效。董事會議決委任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金道連城」)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生效，以填補畢馬威辭任後所產生的臨時空缺。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金道連城任期將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續聘金道連城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批准。

承董事會命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經緯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之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高度重視企業管治常規，且董事會堅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能提升問責性及透明度，從而使本公司股東（「股東」）獲益。

本公司已採用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

本公司將繼續改善其適當之企業管治常規，以進行及發展其業務，並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彼等遵守法定要求及規定以及企業管治守則並符合近期發展。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本公司董事會現時由六名成員組成，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即劉經緯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梁美恩女士及黃兆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偉君先生、許志偉先生及蘇瑩枝女士。各董事各自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公司秘書履歷」一節。於本年度內，董事會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董事會成員間概無任何聯繫。

主席兼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鑒於劉經緯先生為本集團之創始人以及其經驗及於本集團之職責，董事會認為，劉經緯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主席」）並繼續擔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前景及經營效率。

董事認為，鑒於董事會已有適當之權力分配，且獨立非執行董事能有效發揮職能，故現時架構並不會削弱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權力及權限制衡。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之成效，以評估是否須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

主席負責本集團之策略規劃及管理董事會營運，而行政總裁領導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發展。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間的職責有清晰區分，此保證了權力及權限制衡。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任期為期三年，有關委任書可由其中一方透過發出至少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之規定作出有關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GEM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性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偉君先生、許志偉先生及蘇瑩枝女士）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職責及職能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業務之整體管理，透過指導及監察其事務，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共同負責促進本公司之成功。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保留就本公司所有主要事項作出決策之權力，包括批准及監控重大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乃授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獲指派之職能及工作會不時檢討。上述高級職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獲得董事會批准。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之商業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

董事有關法律行動之保險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就針對董事責任之法律行動安排適當保險。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達致及維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以提升董事會效率之方法。

本公司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術、知識及服務年期，尋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

企業管治報告

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術及知識。最終將按人選之長處及將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性。

為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下列可計量目標已獲採納：

1. 至少有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2. 至少有一名董事會成員已取得會計或其他專業資質。

董事會已達致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項下的可計量目標。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藉此提升對管理程序的嚴格審查及監控。董事會不論在性別、年齡、文化與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以及服務年期各方面均極為高度多元化。

董事的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已經獲有關其擔任董事的職責及責任、董事適用的相關適用法例及規例，披露本集團權益及業務的職責的相關指引材料，而該等入職材料亦將在新任董事獲委任前提供予彼等。全體董事已獲提供有關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情況，以確保董事遵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並提升其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了解。董事會已協定一項程序以確保董事於適當情況下可提出要求以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相關開支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確認彼等已就董事培訓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已透過參加研討會／內部簡報會／閱讀相關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增進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並向本公司提供培訓的記錄。該等記錄涵蓋董事職責、企業管治及GEM上市規則的近期更新等多個主題。

董事姓名	參加研討會或簡報會／ 閱讀材料
執行董事	
劉經緯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
梁美恩女士	✓
黃兆康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偉君先生	✓
許志偉先生	✓
蘇瑩枝女士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須給予全體董事最少14天通知，如有需要，董事可將供討論的事宜納入議程之內。定期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將在會議召開之前的合理時間內悉數發送予全體董事。所有董事會會議的草擬會議記錄將在確認前的合理時間內發送至董事以徵求意見。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由相關會議所正式委任的秘書備存，全體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材料並及時獲得充足資料，以令董事會能夠就提呈至董事會的事宜作出知情決定。

會議數目及出席記錄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董事獲提供作出知情決定所需的相關資料。董事於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會議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十五日 舉行的股東 週年大會
劉經緯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梁美恩女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黃兆康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李偉君先生	4/4	4/4	1/1	1/1	1/1
許志偉先生	4/4	4/4	1/1	1/1	1/1
蘇瑩枝女士	4/4	4/4	1/1	1/1	1/1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第C.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列載審核委員會權力、職責及責任的職權範圍可於GEM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主要為就外聘核數師之委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申報之重大意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偉君先生、許志偉先生及蘇瑩枝女士。蘇瑩枝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以（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季度、中期及年度業績、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考慮重選本公司核數師及與核數師討論審核計劃。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34至5.36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第B.1段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列載薪酬委員會權力、職責及責任的職權範圍可於GEM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以表現為基礎之薪酬；及確保概無董事自行釐定薪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偉君先生、許志偉先生及蘇瑩枝女士。許志偉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已採取擔任董事會顧問角色的運作模式，而董事會則保留批准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的最終權力。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以（其中包括）審閱薪酬政策及薪酬架構。概無董事參與釐定其自身的薪酬。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第A.5段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列載提名委員會權力、職責及責任的職權範圍可於GEM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定期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物色具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人選；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之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偉君先生、許志偉先生及蘇瑩枝女士。李偉君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在評估候選人時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並就委任董事會候選人入董事會或重新委任董事會現有成員作出建議：—

- (a) 誠信；
- (b) 於與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業務及其他相關行業的成就、經驗及聲譽；
- (c) 承諾就本公司的業務投入足夠時間及關注；

企業管治報告

- (d) 董事會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和專業背景、技能、知識和經驗；
- (e) 有能力協助和支持管理層，並對本公司的成功作出重大貢獻；
- (f) 符合載列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5.09條對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所規定的獨立性準則；及
- (g) 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不時決定的任何其他相關因素。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委任新董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就檢討董事會規模、架構及組成及其多元性質、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和考慮重選董事的事宜，已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亦已檢討董事會的多元政策，確保其運作有效，並認為本集團在回顧年度達致董事會多元政策的目標。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全體成員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D.3.1段採納企業管治職能的權職範圍。董事會將每年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準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各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已完全遵守交易必守準則且並無不合規事項發生。

核數師薪酬

繼畢馬威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辭任後，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核數師（包括彼等聯屬公司）所提供的服務已付或應付彼等的薪酬概述如下：

所提供的服務

千港元

審核服務

630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整體責任，須確保維持完善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而高級管理層則須負責設計及實施內部監控系統以管理風險。完善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僅可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避免出現重大的錯誤陳述或損失。

內部監控

本集團已制定內部監控政策以為本公司的管理人員及僱員根據標準工作程序高效工作提供充足指引。內部監控政策涵蓋從風險評估、財務申報、成本管理、項目定價、員工招聘及培訓到資訊科技系統監控等多項經營環節。內部監控系統一般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監督並至少每年檢討一次。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委聘一間獨立外部顧問公司作為本集團的內部監控顧問，負責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措施的有效性。董事會的結論為，本集團已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措施以確保本集團的營運將完全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適用法例和規例。

董事會致力於實施有效而完備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本集團的資產，且內部監控系統將每年進行檢討。

風險管理

在開展本集團業務過程中，本公司面臨業務風險、財務風險、營運及其他風險等多種類型的風險。董事會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負最終責任且風險管理系統至少每年檢討一次。在營運層面，本集團已建立一支風險管理團隊以執行風險識別及監察程序。風險管理團隊包括營運員工、公司秘書及劉經緯先生。風險管理的目標為確保本集團的營運將完全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適用法例和規例，加強管治及企業管理程序並使本集團免於不可接受水平的風險及損失。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程序將涉及(其中包括)(i)每季度進行風險識別及分析，其中涉及評估風險的後果及可能性以及制定風險管理計劃以降低有關風險；及(ii)每季度審閱風險管理計劃的實施情況並作出必要的調整。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風險管理程序已經檢討，且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程序為有效及充足。

處理及發佈內幕資料的程序及內部監控

處理及發佈內幕資料時，本集團：

- 將於得悉內幕消息及／或作出相關決定時即時發佈消息，惟屬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安全港的內幕消息則無需披露；
- 恪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就披露內幕消息頒佈的適用法律、法規及指引；

企業管治報告

- 訂立及實施有關發佈內幕消息的監控程序；及
- 與相關人員傳達企業資料披露政策，並提供相關培訓。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採納香港公認會計準則、使用並貫徹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且已作出合理審慎的判斷及估計。經作出合理查詢，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與可能令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嚴重成疑的事件或條件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因此，董事會已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納持續經營基準。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金道連城有關彼等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投資者關係及通訊

董事會了解與全體股東間良好通訊的重要性。本公司鼓勵與其機構及私人投資者間的雙向溝通。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採納一項股東通訊政策，旨在使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能夠便利並及時地獲得本公司全面且易於理解的資料。有關本公司活動的詳細資料載於其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的中期報告、季度報告及本年報內。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股東間進行直接溝通提供了寶貴的平台。董事會主席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以及核數師將出席會議以回答股東的提問。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將於大會舉行之前至少21個整日分發予全體股東。就各單獨事項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單獨決議案並根據GEM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任何投票結果均於GEM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公佈。與股東的所有公司通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供股東查閱。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持續提升投資者關係並加強與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的溝通。其歡迎投資者、利益相關者及公眾提出建議。向董事會或本公司作出的查詢可郵寄至本公司總辦事處。

公司秘書

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柯衍峰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獲委任。柯先生由外聘服務供應商提名協助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事務。柯先生於本公司之主要聯絡人為主席劉經緯先生。彼負責推動董事會會議程序以及董事會成員與股東及管理層間的溝通。柯先生的履歷載於「董事及公司秘書履歷」一節。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柯先生已參與不少於15小時的專業培訓以提升彼之技能及知識。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可於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該等所持證券附有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十分之一的任何股東要求時由董事會召開。股東須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作出書面要求，寄往本公司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651號科匯中心17樓1703室），當中列明該股東的持股資料、其聯繫方式及有關任何特定交易／事項的建議及其支持文件。

董事會須於收到相關書面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相關股東大會。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將發出必要的股東大會通告，當中載有大會時間、地點及將於大會上審議的決議案詳情以及相關事項的一般性質。

倘於收到相關書面要求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能召開相關股東特別大會，申請人可按相同方式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申請人由於董事會未能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將由本公司償還予申請人。

於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

股東須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作出書面要求，寄往本公司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651號科匯中心17樓1703室），當中列明該股東的持股資料、其聯繫方式及其擬於股東大會上就任何特定交易／事項提呈的建議及其證明文件。

向董事會送達股東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透過公司秘書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送達彼等查詢及關注，至本公司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651號科匯中心17樓1703室）或發送電子郵件至info@kwnelson.com.hk。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任何變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 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的內容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貴集團」) 列載於第 44 至 95 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的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基礎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執行了審核工作。吾等於該等準則項下之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之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最為重要之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核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進行處理的，吾等不對此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吾等在審核中識別的關鍵審核事項概述如下：

- 收益確認；及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8(a)、附註4(a)及附註6。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確認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之收益約44,086,000港元。

固定價格合約工程之收益按所執行合約工程的直接價值計量，利用輸出法隨時間累進確認，惟所執行合約工程的價值須能可靠計量。所執行合約工程的價值，乃按合約所載具體細節部分之完成度計量。倘合約訂約方已批准修訂，則合約工程變動確認為合約收益，而經確認累計收益金額的重大撥回極可能不會發生。

貴集團完成一個項目一般需要一至六個月時間，大部分項目均於三個月內完成。釐定不同項目迄今已完成的合約工程的估計價值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及估計，可能對所確認收益的賬目及時間產生重大影響。

吾等關注此方面，乃由於確認自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的收益金額龐大，而且釐定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合約工程的價值以隨時間確認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之收益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及估計。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執行下列程序以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 了解管理層對確認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之收益的內部控制，並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以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按樣本基準評估及驗證有關確認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之收益的關鍵控制；
- 按樣本基準檢查年內記錄之收益交易與相關合約及變更指令(如有)、平面規劃、進度報告、已完成項目圖片、發票及已結算結餘的銀行存入收條，並評估相關交易的業務實質及相關收益有否根據貴集團之收益確認政策進行確認；
- 按樣本基準向貴集團主要客戶獲取確認書，以確認年內確認之收益，並對未予確認者執行其他程序，包括對比收益詳情與合約、銀行存入收條及其他相關的項目相關文件；
- 對於年末在建中之項目進行實地視察，實地考察個別項目進度，並參考項目服務協議規格與貴集團管理層及項目經理討論在建項目的實地狀況；及
- 審查於整個報告期內之所有收益記賬，並將滿足若干風險標準的該等記賬樣本(如有)的詳情與相關文件對比。

根據已採取之程序，吾等發現管理層於收入確認過程採用之判斷及估計均有可得的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c)、附註4(b)及附註1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總貿易應收款項為約15,026,000港元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為約2,806,000港元。貴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

管理層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時運用判斷。與已知財務困難或收回應收款項嚴重存疑的客戶有關的應收款項單獨評估以計提虧損撥備。管理層亦透過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對餘下應收款項進行分組估計預期信貸虧損，並共同評估收回的可能性，當中考慮客戶性質、其地理位置及其賬齡類別，並將預期信貸虧損率應用於應收款項各自的總賬面值中。預期虧損率乃基於兩年期間內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此期間相應的歷史信貸虧損得出。過往虧損率已作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償付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目前及前瞻性資料。

吾等關注此方面，乃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龐大，而且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涉及估計及判斷。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執行下列程序以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 按樣本基準了解、評價及驗證管理層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定期覆核逾期應收款項的關鍵控制程序，並透過考慮與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有關的估計不確定性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水平，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取得管理層對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評估。吾等基於過往2年的銷售款支付情況、與客戶的通訊及來自外部來源的證據（包括有關管理層於評估中使用的相關前瞻性資料（如宏觀經濟因素）的相關市場研究），按樣本基準證實並驗證管理層的評估。
- 安排吾等的內部估值專家開發核數師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時的分數估計值，包括前瞻性資料。
- 透過檢查相關銷售發票，按樣本基準測試貿易應收款項賬齡之準確性；及
- 按樣本基準對照銀行收據測試貿易應收款項於結算日後的償付情況。

基於上述各項，吾等發現管理層就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可收回性所作的估計及判斷有可得的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之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之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吾等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之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情況。

基於吾等已執行之工作，如果吾等認為本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之內部控制。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之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之財務申報流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吾等之目標乃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發出包括吾等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吾等的意見，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之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處理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之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之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之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之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所應用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最為重要，從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通報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通報該事項。

發出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核數工作合夥人是郭志勤。

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6	44,086	82,365
銷售成本	8	(34,952)	(46,728)
毛利		9,134	35,637
其他收入及收益	7	674	1,278
行政開支	8	(14,965)	(14,20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18	659	(1,852)
經營(虧損)／溢利		(4,498)	20,857
財務成本	10	(46)	(51)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4,544)	20,806
所得稅開支	11	(622)	(4,0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5,166)	16,7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以港仙列示)			
基本及攤薄	12	(0.5)	1.7

上述綜合損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溢利	(5,166)	16,74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07	192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8)	(40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89	(21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5,077)	16,532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099	802
使用權資產	16	635	60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7	85	10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	—	533
		4,819	2,043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9,646	35,458
合約資產	19	215	3,095
即期所得稅資產		4,423	1,27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a)	2,000	2,000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20(b)	38,56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c)	80,673	113,650
		145,518	155,482
資產總值		150,337	157,52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2	10,000	10,000
儲備		119,515	132,031
		129,515	142,031
非控制權益		5	—
權益總額		129,520	142,03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	293	12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	32	—
		325	12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7,103	13,470
合約負債	19	13,029	1,393
租賃負債	16	360	509
		20,492	15,372
負債總額		20,817	15,494
權益及負債總額		150,337	157,525

第44至95頁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劉經緯
董事

梁美恩
董事

上述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公平值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注資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0,000	33,728	(332)	(7,082)	(380)	5,000	87,065	127,999
全面收益								
年內溢利	-	-	-	-	-	-	16,748	16,748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192	-	-	-	-	19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408)	-	-	-	(40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92	(408)	-	-	16,748	16,532
與擁有人之交易								
股息	-	-	-	-	-	-	(2,500)	(2,50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	33,728	(140)	(7,490)	(380)	5,000	101,313	142,031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就股份 獎勵計劃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公平值儲備 千港元	持有的股份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注資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0,000	33,728	(140)	(7,490)	-	(380)	5,000	101,313	142,031	-	142,031
全面收益											
年內虧損	-	-	-	-	-	-	-	(5,166)	(5,166)	-	(5,166)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107	-	-	-	-	-	107	-	10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											
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18)	-	-	-	-	(18)	-	(18)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107	(18)	-	-	-	(5,166)	(5,077)	-	(5,077)
與擁有人之交易											
股息	-	-	-	-	-	-	-	(3,000)	(3,000)	-	(3,000)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股份											
(附註24)	-	-	-	-	(4,439)	-	-	-	(4,439)	-	(4,439)
非控制權益注資	-	-	-	-	-	-	-	-	-	5	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	33,728	(33)	(7,508)	(4,439)	(380)	5,000	93,147	129,515	5	129,520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27(a)	20,546	37,115
已付香港利得稅		(3,201)	(11,853)
已退回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	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345	25,266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4,128)	(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7(c)	330	—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增加		(38,561)	—
已收利息		114	485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2,245)	476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27(b)	(699)	(688)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27(b)	(46)	(51)
已付股息		(3,000)	(2,50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24	(4,439)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184)	(3,2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3,084)	22,50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650	90,9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7	192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c)	80,673	113,650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乃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 經合併及修訂)(現稱公司法(二零二一年修訂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651號科匯中心17樓1703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

除另有指明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非另有所指, 此等政策貫徹應用到所有呈列年度。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個別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列賬除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 亦須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疇, 或假設及估計對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之範疇, 於附註4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改進項目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利率基準改革(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新冠相關租金寬減(修訂本)

上述修訂概無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產生任何影響，預期亦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尚未於本報告期間強制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年度 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的新冠相關租金寬減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修訂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小範圍修訂(修訂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修訂本)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之披露(修訂本)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會計估計之定義(修訂本)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修訂本)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修訂本)	待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採納上述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詮釋及會計指引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該等準則及修訂預期不會於未來報告期間對本集團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有重大影響。本集團擬於生效時採納上列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詮釋及會計指引。

2.2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的全部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自其參與實體的業務而承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能透過其指導實體活動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部綜合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礎入賬。

倘收取來自投資附屬公司的股息時，該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該等投資於單獨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的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則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業務合併

本集團應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對被收購實體的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
- 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附屬公司中早已存在的任何股本權益的公平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始以彼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根據個別收購基準按公平值或非控制權益應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制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業務合併(續)

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下列各項：

- 所轉讓代價，
- 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制權益金額，及
- 於被收購實體先前的任何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倘上述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有關差額會作為一項議價購買直接於損益確認。

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本公司已在必要情況下對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作出修訂，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於附屬公司之業績及權益之非控制權益分別單獨呈列於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

2.4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礎入賬。

倘收取來自於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時，該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該等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的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則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已被識別為作出策略決定的董事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所列的項目均採用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及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結算日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損益表按淨額基準於「行政開支」內呈列。

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之日的匯率進行換算。以公平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之一部分。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且貨幣並非惡性通脹經濟體的海外業務，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已呈列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損益表及全面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匯率並非交易日期當前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於交易日期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於綜合入賬時，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以及指定為該等投資之對沖項目的借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投資淨額的任何借款時，相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之一部份。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後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入賬列作獨立資產的任何部分之賬面值於替換時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所產生的財政期間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折舊乃於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成本扣除剩餘價值後按直線法分攤計算：

租賃物業裝修	餘下租期或每年 20% (以較短者為準)
辦公室設備	5 年
汽車	5 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會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的收益及虧損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於綜合損益表「行政開支」內確認。

2.8 非金融資產減值

須折舊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須於發生事情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水平歸類。已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2.9.1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將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其後將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期限。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會被記錄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投資而言，則取決於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有否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以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入賬。

僅當本集團管理該等資產之業務模式出現變動時，本集團才會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2.9.2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的常規買賣於買賣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期)確認。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移，且本集團已轉讓絕大部分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時，金融資產會被終止確認。

2.9.3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倘屬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按該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加直接歸屬於收購該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股本工具

本集團以公平值對所有股本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如果本集團管理層選擇將股本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則當終止確認該項投資時，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已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才作為「其他收入及收益」於損益中繼續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表中「其他收入及收益」中確認(如適用)。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的減值虧損(以及減值虧損的回撥)不會與其他公平值變動分開報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2.9.4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批准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計使用年期虧損將於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予以確認。

2.10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報其淨額。該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項而定，並須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於本集團或對手方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強制執行。

2.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於一年或以內(或倘較長，則在正常業務營運週期內)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則該等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

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存放於金融機構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通知存款(可即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其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

2.13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扣除稅項)。

2.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款項於一年或以內(或倘較長，則在正常業務營運週期內)到期，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按非流動負債呈列。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乃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按即期應課稅收入計算的應付稅項，有關稅項乃根據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i)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評估報稅表中對於有關須詮釋的適用稅例所採納的立場，及以預期須向稅務機構所支付款項基準建立適當的撥備。

(ii)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差額於綜合財務報表悉數計提撥備。然而，初步確認商譽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來自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且交易並無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亦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變現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償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金額以動用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時方會確認。

於本公司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及很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有關差額的情況下，不會就於海外業務投資的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以及當遞延稅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構時，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在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的權利，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會相互抵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iii) 投資津貼及類似稅項優惠

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可就合資格資產的投資或與合資格開支有關的投資申請享有特殊扣稅。本集團將該等津貼列作稅項抵免，意味著有關津貼減少應付所得稅及即期稅項開支。

2.16 僱員福利

(i)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香港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成為應付時在綜合損益表中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乃由獨立管理的基金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僱員所有，惟本集團的僱主自願供款除外，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倘若僱員於供款全數歸屬前離職，則其將於當時退還給本集團。

本集團於支付供款後即無其他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並於僱員於供款全數歸屬前離職所放棄供款時扣減。預付供款按照現金退款或可減少未來付款而確認為資產。

此外，根據中國政府的規例，本集團須按中國僱員該年度的工資某一百分比就若干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由地方市政府承擔該等本集團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就該等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自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ii)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享有的年假均在僱員有權享有有關假期時確認。直至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本集團就僱員因提供服務而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計提應計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僱員福利(續)

(iii) 以股份支付之薪酬

本集團設有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薪酬計劃，即股份獎勵計劃。就僱員提供服務而授予之購股權及股份獎勵之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列作開支之總金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及股份獎勵之公平值後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狀況；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該實體僱員在指定時期留任)之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如僱員留任之要求或於特定時間持有股份)之影響。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性質之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對預期將歸屬之股份獎勵數目所作出之估計，並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修訂原來估計(如有)之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股份計劃信託從市場購入本公司股份而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增量成本)列作「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並從權益總額中扣除。

倘股份計劃信託於歸屬時將本公司股份轉移給獲獎勵人，則與所歸屬的獎勵股份相關的成本計入「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並對「股份溢價」作出相應調整。

2.17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負有當前的法律或推定債務，且可能須資源外流以償付債務，並能可靠估計該金額時，便會確認法律申索、服務保證及妥善履行義務所作的撥備。未來經營虧損不作撥備確認。

如有多項類似債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債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照管理層就結算報告期末的現有債務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其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估算和有關債務固有的風險。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收益確認

收益按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時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

倘合約涉及多項有關銷售的因素，交易價格將基於其相對獨立售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倘獨立售價不可直接觀察，則根據預期成本加利潤率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取決於是否可得到可觀察資料)進行估計。

當或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或於某一時點轉移，取決於合約的條款與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規定。

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滿足下列條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全部利益，而客戶亦同步收到並消耗有關利益；
- 創建及提升本集團履約時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建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累計至今已完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資產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收益將於整個合約期間參考已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資產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a) 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之收益

個別合約收益乃按已完成履約責任的項目進度確認。本集團使用輸出法確認收益，即基於直接計量迄今已轉移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相對合約項下承諾提供的餘下貨品或服務的價值進行計量，惟所執行合約工程的價值須能可靠計量。

倘合約客戶批准變更合約範圍及／或價格，則本集團會進行修改。當修改創造或改變客戶對合約的可執行權利及義務時，合約修改獲批准。倘客戶已批准範圍變動，但尚未釐定相應價格變動，本集團將合約價格變動作為可變代價估計。

可變代價估計金額將僅在確認的累計收益金額很有可能因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性隨後得到解決而不會發生重大逆轉的情況下，方會納入合約價格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收益確認(續)

(a) 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之收益(續)

因應不同項目，不同客戶的支付條款有所不同。本集團不擬向客戶提供融資，且將盡力收回應收款項和及時監控信貸風險。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2.19 每股盈利

(i)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扣除普通股以外之任何權益成本)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就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紅利元素作出調整，以及不包括庫存股份。

(ii)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數字，計入與潛在攤薄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以及在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的情況下發行的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20 租賃

租賃按其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予以確認為一項使用權資產及一項相應負債。

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且包含廣泛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條款(出租人持有之租賃資產之擔保權益除外)。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固定租賃付款的現值淨額。

根據合理確定續期選擇權而支付之租賃款項亦納入負債計量之中。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貼現。倘無法可靠釐定該利率(一般屬於本集團租賃)，則使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以類似條款、擔保及條件借入獲得類似使用權資產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的利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租賃(續)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之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之變動及作出任何特定於租賃之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負債餘額之固定週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復原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直線法以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折舊。

與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無購買選擇權的租賃。

2.21 股息分派

向股東分派的股息於實體股東或董事(視情況而定)批准股息的期間內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於報告期後但於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前建議或宣派的股息披露為非調整事件，不會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2.22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保證能夠收到補助及本集團將遵守一切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

政府補助於匹配其有意補償的有關成本所需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其他收入及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活動面臨價格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及利率)、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項目專注於對開展業務不可避免之此類風險的分析、評估、接受及監控。因此，本集團的目標乃實現風險與回報之間的適當平衡並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可能受股價波動影響的上市股本投資，同時面臨上市投資股價之其他價格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投資價格上漲／下跌5%(二零二零年：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股本的其他部分將增加／減少約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000港元)。

(b)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以及以非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開展業務。每個地點的大部分交易均以各自的當地貨幣結算，即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並僅於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時方會產生匯率波動風險。因此，並無進行敏感度分析。

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會採取措施減低貨幣換算風險。本集團透過定期檢討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淨額管理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對沖安排對沖其面臨的外匯風險，蓋因管理層認為其風險並不重大。

(ii) 利率風險

除已抵押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銀行現金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

董事認為，來自銀行結餘的利息收入微不足道，而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因此，並無進行敏感度分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令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因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銀行存款而產生。所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額為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各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計量不適合簡化方法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一般方法採用三階段模型計算虧損撥備。本集團根據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化情況，分三個階段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確認為虧損撥備。

第二階段：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被認為未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被確認為虧損撥備。

第三階段：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被視為出現信貸減值。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被確認為虧損撥備。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透過將於報告日期風險承擔的違約風險與於批授時的違約風險(已經考慮過去的時間)比較進行評估。「大幅」並非指就統計而言屬大幅，亦非反映出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本集團在評估違約風險是否出現大幅變動時採用定量及定性標準，如逾期超過一定天數的付款。

信貸減值評估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包括發生信貸事件且處於違約狀態的該等資產。違約是指不大可能作出付款(如破產、欺詐或死亡)的該等資產。此定義與內部信貸風險管理及違約的法規定義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續)

銀行結餘

由於對手方為多間知名及信譽良好之銀行，故有關銀行存款之信貸風險有限。由於該等銀行及金融機構過往並無違約記錄，故管理層預料不會出現因彼等未履約而產生之任何損失。因此，銀行現金之預期信貸虧損率被評核為並不重大，及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計提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面臨集中信貸風險，原因為來自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收益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貢獻本集團31.2%及69.5%(二零二零年：32.8%及77.3%)的收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收益分別佔合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扣除減值後)約21.6%及21.9%(二零二零年：11.8%及29.7%)。本集團會不斷密切監察未償還應收款項結餘的收回情況以盡量減低有關信貸風險。

個別信貸評估對所有要求若干額值信貸的客戶執行。此等評估針對客戶過往的如期付款記錄及目前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特定資料及有關客戶經營所處經濟環境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自開出發票日期起7日內到期。授予若干客戶之信貸期按個別情況磋商，可至三個月。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已按共有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組。鑒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分部的重大不同虧損模式，故根據過往逾期狀況所得虧損撥備不在本集團不同客戶群中進一步區分。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兩年期間內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此期間相應的歷史信貸虧損得出。過往虧損率已作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償付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目前及前瞻性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續)

個別評估與擁有已知財務困難、爭議或收回應收款項存有重大疑問之客戶有關之應收款項以計提減值撥備。下表呈列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單獨評估之應收款項有關之賬面總值及虧損撥備結餘：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賬面總值	413	1,026
虧損撥備	(413)	(1,026)
賬面淨值	—	—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千港元	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逾期或於180日內	1.2%	8,406	(102)	8,304
逾期181至360日	2.1%	2,726	(57)	2,669
逾期361至540日	4.1%	1,517	(62)	1,455
逾期541至720日	12.5%	8	(1)	7
逾期超過720日	100%	2,584	(2,584)	—
		15,241	(2,806)	12,43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續)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千港元	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逾期或於180日內	0.8%	14,152	(113)	14,039
逾期181至360日	2.4%	10,864	(258)	10,606
逾期361至540日	7.2%	7,778	(563)	7,215
逾期541至720日	24.4%	7,856	(1,920)	5,936
逾期超過720日	100%	1,026	(1,026)	—
		41,676	(3,880)	37,796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呈列為「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倘應收款項無法收回，則於應收款項之撥備賬內撇銷。倘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之款項，則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採用一般方法處理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認為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因此，該等金融資產分類為第一階段並視為僅有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考慮到違約記錄及前瞻性因素，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d)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透過內部經營活動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獲取額度充足的信貸融資承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按照相關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的金融負債。由於貼現的影響不大，於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與其賬面結餘相等。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1年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103	—	—	7,103
未貼現租賃負債	383	259	43	685
	7,486	259	43	7,78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470	—	—	13,470
未貼現租賃負債	529	124	—	653
	13,999	124	—	14,123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時的目標是確保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攸關者提供福利，並維持優化的資本架構，從而減少資本成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於整個年度內維持不變。

本集團積極並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可能伴隨較高借貸水平之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帶來之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狀況之轉變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保留盈利及其他儲備。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參考其債務狀況監控資本。本集團之策略乃保持權益與債務之適當平衡，並確保擁有足夠營運資金償還其債務。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負債與其總資產之比率為14%(二零二零年：10%)。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不受外部施加之資本要求所規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及判斷

下表按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公平值架構內的三個層級：

第1級：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1級所包括的報價除外)。

第3級：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1級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85	103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層級類別之間並無作出轉撥(二零二零年：相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攤銷成本列賬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作披露目的之公平值透過按本集團類似金融工具可得的現有市場利率貼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而作出估計，除非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作別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依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相應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作出視為合理的預期)進行持續評估。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會計估計結果，顧名思義，極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下文討論相當有可能導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a) 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之合約的會計處理

來自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的收益乃透過計量本集團於相關合約所載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本集團使用輸出法估計隨時間完成各履約責任的進度，當中參照至今完成的建築工程價值佔相關服務合約的總合約價值比例。本集團定期審閱及在任何情況變動時修訂對服務合約進度的估計。

按總成本或收益計算的實際成果或會高於或低於報告期末的估計，作為迄今記錄金額的調整而影響未來年度確認的收益及溢利。

(b)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對於已發生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本集團按個別基準進行評估並計提信貸虧損撥備。倘並無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理據資料可供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參考信貸風險特徵將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進行分組，並按集體基準評估信貸虧損撥備。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信貸虧損經驗、逾期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客戶還款記錄及客戶財務狀況，並結合當前狀況和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年末根據個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以及債務人過往還款記錄及前瞻性資料，使用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用於計算減值之輸入數據。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評估結果造成重大影響，且可能有必要於綜合損益表計提額外虧損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董事會)從業務角度考慮分部，並監控其經營分部之營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作出決策。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設有一個(二零二零年：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由於此乃本集團唯一經營分部，因而並無呈列其他經營分部分析。

地區資料

(a) 外部客戶之收益

本集團按地區(由提供服務所在國家／地區釐定)劃分之外部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香港	43,463	82,349
中國及澳門	623	16
	44,086	82,365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香港	4,731	1,405
中國及澳門	3	2
	4,734	1,40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兩名(二零二零年：兩名)客戶單獨為本集團之總收益貢獻超過10%，該等客戶各自貢獻之收益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客戶A	13,776	—
客戶B	7,010	—
客戶C	—	27,049
客戶D	—	19,107

6 客戶合約收益

外部客戶合約收益明細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隨時間確認		
— 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	44,086	82,365

7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14	485
逾期貿易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	16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99	—
政府補助(附註)	—	792
其他	295	1
	674	1,278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成功申請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設立的防疫抗疫基金保就業計劃的資金支持。該筆資金的用途是為企業提供財務支持，以挽留可能會被裁員的僱員。根據補助條款，本集團於補貼期間不得裁員並將所有資金用於支付僱員工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物料及分包成本	31,752	42,762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630	800
— 非審計服務	—	9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600	1,099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6)	691	689
僱員福利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9,584	6,652
法律及專業費用	2,867	4,373
營銷及廣告開支	795	967
汽車開支	636	285
保險開支	502	415
差旅開支	131	503
其他	1,729	1,419
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49,917	60,934

9 僱員福利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9,223	6,162
員工福利及利益	148	252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213	238
	9,584	6,65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僱員福利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續)

(a) 董事福利及利益

(i) 董事酬金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之董事薪酬載列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定額供款計劃 之僱主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劉經緯先生	-	1,150	2,500	16	3,666
梁美恩女士	-	496	20	18	534
黃兆康先生	-	373	25	18	416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瑩枝女士	120	-	-	-	120
李偉君先生	120	-	-	-	120
許志偉先生	120	-	-	-	120
	360	2,019	2,545	52	4,976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劉經緯先生	-	240	-	12	252
梁美恩女士	-	500	-	18	518
黃兆康先生	-	370	-	18	388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瑩枝女士	120	-	-	-	120
李偉君先生	120	-	-	-	120
許志偉先生	120	-	-	-	120
	360	1,110	-	48	1,51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僱員福利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續)

(a) 董事福利及利益(續)

(i) 董事酬金(續)

以上所示薪酬指該等董事以本公司僱員身份自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收取的薪酬，且概無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放棄任何酬金(二零二零年：無)。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屬公司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酬金或作為離職的補償(二零二零年：無)。

(ii) 董事退休及離職福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就其有關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之其他服務而獲支付或應收任何退休福利(二零二零年：無)。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提前終止委聘而向董事支付任何補償(二零二零年：無)。

(iii) 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之代價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任何代價(二零二零年：無)。

(iv) 有關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二零二零年：相同)。

(v)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除附註28(b)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末或任何時間並無存續由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之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而本集團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二零年：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僱員福利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董事，其薪酬反映於附註9(a)呈列的分析(二零二零年：一名)。已付／應付餘下三名(二零二零年：四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1,615	1,892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50	70
	1,665	1,962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酬金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3	4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上述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盟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二零年：無)。

10 財務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46	5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以及本集團餘下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分別按8.25%及16.5%的兩級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中國附屬公司就稅務而言錄得虧損，故並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二零二零年：相同)。

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	4,35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7	148
	57	4,505
中國企業所得稅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4)
遞延所得稅(附註21)	565	(443)
	622	4,058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稅項與採用綜合實體(虧損)/溢利適用之加權平均稅率計算所得理論金額之差異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4,544)	20,806
按相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729)	3,300
毋須課稅之收入	(110)	(209)
不可扣稅開支	498	843
未確認稅項虧損	906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7	144
法定稅務優惠	–	(20)
	622	4,05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不包括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股份)計算。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5,166)	16,748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994,133	1,000,00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0.5)	1.7

(b) 攤薄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13 股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3港仙(二零二零年：0.3港仙)	3,000	3,000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的末期股息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彼等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所持所有權權益比例等於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Limited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港元	100%	100%	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
廣州市立以遜裝飾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 港元	100%	100%	提供室內裝飾及室內設計工程
宏盛建設有限公司(附註(iii))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港元	55%	不適用	暫無營業

附註

- (i) 除另有註明外，各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與其註冊成立地點相同。
- (ii) 該附屬公司並無官方英文名稱，其英文名稱乃本集團管理層盡最大努力將其中文名稱翻譯所得。
- (iii) 非控制權益被視為對本集團並不重大，因此並無載列有關擁有非控制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的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2,593	286	2,983	5,862
累計折舊	(1,585)	(172)	(2,213)	(3,970)
賬面淨值	1,008	114	770	1,892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008	114	770	1,892
添置	–	9	–	9
折舊	(864)	(46)	(189)	(1,099)
年末賬面淨值	144	77	581	80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2,593	295	2,983	5,871
累計折舊	(2,449)	(218)	(2,402)	(5,069)
賬面淨值	144	77	581	80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44	77	581	802
添置	–	128	4,000	4,128
出售	–	–	(231)	(231)
折舊	(144)	(41)	(415)	(600)
年末賬面淨值	–	164	3,935	4,09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593	424	4,344	7,361
累計折舊	(2,593)	(260)	(409)	(3,262)
賬面淨值	–	164	3,935	4,099

折舊開支約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99,000港元)已計入行政開支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該附註提供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資料。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辦公室物業	635	605
租賃負債		
非流動	293	122
流動	360	509
	653	631

本年度添置的使用權資產為約72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

(b)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一 辦公室物業	691	689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10)	46	51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58	47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負債及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之現金流出總額為80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86,000港元)。

(c)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法

本集團租用辦公室物業。辦公室物業租約通常訂有介乎一至三年之固定期限，且不附帶續租選擇權。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磋商，並包含廣泛的不同條款及條件。該等租賃協議並無任何抵押或契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a)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分類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策略性持有的股本證券。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在這類別確認，蓋因此等屬策略投資及本集團認為這種分類方法更為相關。

(b)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香港上市股本投資	85	103

(c)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18	408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5,026	38,581
減：計提虧損撥備	(2,806)	(3,880)
	12,220	34,701
預付款項	7,102	18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4	569
	19,646	35,458

預期將於超過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開支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金額為4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76,000港元)。所有其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港元計值。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自賬單日期起7日內到期。授予若干客戶之信貸期按個別情況磋商，可至三個月。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30日內	3,392	6,478
31至60日	1,698	2,188
61至90日	27	749
超過90日	7,103	25,286
	12,220	34,70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其他類別不包含減值資產。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計提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	3,880	2,028
減值(撥回)/撥備	(659)	1,852
撤銷	(415)	—
於年終	2,806	3,880

19 合約資產/(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與客戶訂立之有關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之合約相關資產及負債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		
合約資產	215	3,095
合約負債	(13,029)	(1,39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合約資產／(負債)(續)

(a) 就合約負債已確認之收益

於本報告期間，已就有關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之合約的結轉合約負債確認收益 1,393,000 港元(二零二零年：16,979,000 港元)。

(b) 未履行合約

由於所有相關合約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故本集團選擇實際權宜方法，且並無披露餘下履約責任。

20 已抵押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計值並按年利率 0.21%(二零二零年：0.50%)計息之定息存款已予質押，以取得銀行融資 2,000,000 港元(二零二零年：2,000,000 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動用銀行融資。

(b)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並按年利率介乎 0.125% 至 1.25%(二零二零年：零)計息。

(c)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現金	80,673	113,650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以下貨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港元	77,449	110,398
人民幣	3,224	3,252
	80,673	113,65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24,000 港元(二零二零年：3,252,000 港元)存置於中國之銀行開設之銀行賬戶內，而於中國資金匯款受外匯管制規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一 將於一年後結清	(32)	533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的變動如下：

	減速／ (加速)折舊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3)	113	90
計入損益	85	358	44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2	471	533
自損益扣除	(489)	(76)	(56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7)	395	(3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5,49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並根據現行稅法可無限期結轉。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故尚未就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未匯盈利之應付預扣稅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撥備約74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23,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股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10,000	10,000

23 儲備

(a)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受開曼群島公司法規管，本公司可於向權益股東支付分派或股息時，在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條文（如有）規限下動用股份溢價賬。

除非本公司於緊隨建議支付分派或股息當日後可支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否則不得動用股份溢價賬向權益股東支付分派或股息。

(b)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功能貨幣並非港元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

(c) 公平值儲備

公平值儲備（不可撥回）包括在報告期末持有的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的公平值的累計變動淨額。

(d)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乃指由託管代理人持有之就股份獎勵計劃發行及購買的股份。

(e)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乃指因重組所購入附屬公司之股本面值與本公司為交換該等股本而發行之股本面值之差額。

(f) 注資儲備

注資儲備乃指控股股東注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認可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業務及發展作出之貢獻。在股份獎勵計劃條款及上市規則的規限下，本公司可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本公司股份。股份獎勵計劃之參與者將以獎勵股份形式以零代價獲授獎勵。

股份獎勵計劃由本集團委任的獨立受託人（「受託人」）管理。受託人根據本公司的指示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獎勵股份。本公司的現有股份將由受託人採用本集團注入的現金從市場上購買及以信託方式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文獲獎勵及歸屬為止。受託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乃指庫存股份，各庫存股份相當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

倘因購買股份導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管理的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則概不得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亦不得為作出該購買而向受託人支付任何金額。

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具效力，惟受限於董事會可能決定的任何提早終止。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在公開市場上購買其23,640,000股自有股份。就購買股份支付的總金額（經扣除交易成本後）為約4,439,000港元，並已自擁有人權益扣除。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股份入賬列作本公司庫存股份。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股份。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141	5,3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962	8,158
	7,103	13,47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1至30日	376	1,066
31至90日	517	713
超過90日	2,248	3,533
	3,141	5,3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及以港元計值。

2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85	103
按攤銷成本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544	35,27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00	2,000
—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38,56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0,673	113,650
	133,778	150,920
	133,863	151,02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103	13,470
— 租賃負債	653	631
	7,756	14,10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4,544)	20,806
就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0	1,099
使用權資產折舊	691	689
利息收入	(114)	(485)
財務成本	46	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99)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659)	1,852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虧損)/溢利	(4,079)	24,012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476	36,036
合約資產	2,880	(1,18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367)	(6,159)
合約負債	11,636	(15,58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20,546	37,115

(b) 債務淨額之對賬

本節列載所示各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

	租賃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631	1,319
非現金變動		
— 添置租賃負債	721	—
— 利息開支(附註10)	46	51
現金流出淨額	(745)	(73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53	63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出售賬面淨值	231	—
出售收益(附註7)	99	—
出售所得款項	330	—

(d)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一份租賃協議，並確認使用權資產72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及租賃負債72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

28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倘其中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或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在進行財務及營運決策時行使重大影響力，則被視為關聯方，反之亦然。

本公司董事認為，下列人士／公司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劉經緯先生	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
Chan Pui Shan, Jessica 女士	行政總裁之私人助理及控股股東之配偶
Further Concept Limited	由控股股東控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之交易及結餘

除下文及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與關聯方進行其他重大交易或結餘(二零二零年：相同)。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相關利息開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之租賃負債				
— Further Concept Limited	—	233	7	18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關聯方償還租賃負債之本金及利息部分為24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40,000港元)。

上述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按相關各方共同協定的條款收費。

上述有關租賃安排的關聯方交易構成GEM上市規則第20章所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惟該等交易因低於第20.74(1)條項下之最低限額而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的披露規定。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公司執行董事視為主要管理人員。有關主要管理人員酬金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a)披露。

(d) 其他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酬金58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73,000港元)已支付予控股股東之配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		380	380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72	31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9,000	14,000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31,54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21	35,114
		53,442	49,145
資產總值		53,822	49,525
權益			
股本	22	10,000	10,000
儲備	29(b)	29,534	34,284
權益總額		39,534	44,284
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4,288	5,241
負債總額		14,288	5,241
權益及負債總額		53,822	49,52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劉經緯
董事

梁美恩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股本及儲備變動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就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千港元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0,000	33,728	—	(6,415)	37,313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9,471	9,471
股息	—	—	—	(2,500)	(2,50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0,000	33,728	—	556	44,284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2,689	2,689
股息	—	—	—	(3,000)	(3,000)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股份(附註24)	—	—	(4,439)	—	(4,43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0,000	33,728	(4,439)	245	39,534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刊發綜合業績以及綜合資產及負債之概要如下：

業績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2	44,086	82,365	104,884	124,385	89,343
直接成本	2	(34,952)	(46,728)	(56,253)	(75,496)	(50,502)
毛利		9,134	35,637	48,631	48,889	38,841
其他收益		674	1,278	1,196	633	170
行政開支	1	(14,306)	(16,058)	(16,877)	(14,818)	(7,708)
經營(虧損)/溢利	1及2	(4,498)	20,857	32,950	34,704	31,303
財務成本	1	(46)	(51)	(67)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1及2	(4,544)	20,806	32,883	34,704	31,303
所得稅	1及2	(622)	(4,058)	(5,690)	(5,970)	(5,201)
年內(虧損)/溢利	1及2	(5,166)	16,748	27,193	28,734	26,102

資產及負債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及2	150,337	157,525	171,995	142,714	98,957
負債總額	1及2	20,492	15,494	43,996	32,269	15,093
權益總額		129,520	142,031	127,999	110,445	83,864

附註1：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變更其有關承租人會計模式之會計政策。根據準則之過渡性條文，會計政策變動獲採納的方式為透過期初結餘調整以確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初步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產生的利息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過往以直線基準確認租期內經營租賃產生的租賃開支之政策。早於二零一九年的數字根據該等年度的適用政策呈列。

附註2：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變更其有關收益確認之會計政策。根據準則之過渡性條文，會計政策變動獲採納的方式為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權益進行期初結餘調整。早於二零一八年的數字根據相關年度的適用政策呈列。